

我市奋力推动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让退役军人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

退役军人工作事关强国兴军大业,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一直以来,江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工作,始终把双拥共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等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来抓。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履职尽责,打造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江门样板”,曾6次荣膺“全国双拥模范城”、连续9次荣获“广东省双拥模范城”,在全社会掀起关爱退役军人之风。一批批退役军人在江门这片热土上奋楫再扬帆,退役不褪色。今年8月底,退役军人事务部对我省开展“法律政策落实年”“蹲点抓落实”工作,江门市作为全省地市级代表、新会区作为县(区)代表,接

受了退役军人事务部检查。退役军人事务部调研组指出,江门各级领导部署推动,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工作,各项工作开展深入扎实,工作成效明显、亮点频出。
“2019年1月9日,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挂牌成立。”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局围绕“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让退役军人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的目标定位,完善政策、健全机制、狠抓落实,开创退役军人工作新局面,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荣誉感不断增强。

文/图 张华焜 黎达豪



恩平市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侨都星火”江门市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开展急救知识培训。

A 加强顶层设计 收获累累硕果

我市成立了由市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市政府主要领导任常务副组长的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和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以及由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及领导小组有关负责同志对退役军人工作领域的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诉求亲自督办,共作出71次批示。分别召开市委退役军人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学习《退役军人保障法》,制定并印发了《江门市学习宣传贯彻〈退役军人保障法〉工作方案》,在全市“十四五”规划、政府工作报告中均对退役军人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在全省率先将退役军人工作“十四五”规划列为市政府重点规划,率先把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考核结果纳入领导班子评价考核内容,率先出台退役军人工作督查考核相关制度及办法。

在市级带动下,我市组建了市、县、镇三级党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体系,73个镇(街)党工委(工委)全部成立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实现了三个“百分百”,即“百分百”成立镇(街)党工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百分百”由党组织书记任组长,“百分百”由武装部部长兼任办公室主任,为做好全市退役军人工作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

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实现走访工作信息化和网格化,建立退役军人一人一册,2020年以来全市退役军人走访系统录入人数97092人,走访覆盖率104.12%,切实开展退役军人帮扶解困,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助力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创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江门多项工作在全国、全省为首创。建立全国首个80岁以上退役军人保险服务全覆盖城市;成立了广东省首个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和老兵调解室;设立了广东省首个高校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高铁站退役军人服务站(江门站);成立了广东省首个以退役军人为主体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同时,江门还是广东省退役军人信息化工作、人事档案管理利用工作的试点城市之一。

《退役军人保障法》是我国第一部关于退役军人的专门法律,已于2021年1月1日正式施行。我市结合《退役军人保障法》修订了《江门市拥军优属实施办法》,印发了江门市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的若干措施》工作任务清单,出台了《关于做好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江门市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本优待目录清单》等一系列配套文件,加快制订江门市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推动军转干部待遇改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帮扶、退役军人职业技能提升等工作深入开展。

同时,我市把学习贯彻《退役军人保障法》纳入我市“八五”普法以及江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重要内容。开展了“普法达人”《退役军人保障法》有奖知识竞赛活动,发出包括《退役军人保障法》在内的各类退役军人政策法规宣传小册子19万多册,开展宣讲活动197场。

拥军单位爱尔新希望眼科医院为退役军人提供眼部健康检查。



B 坚持“两个服务” 解决好部队的“三后”问题

始终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两个服务”,这是退役军人工作发展的主题主线。全市上下深刻认识到要实现国家规划明确的“促进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目标任务,退役军人工作肩负着传承历史、服务发展的重要使命。我市积极推进退役军人由军事人力资源向经济社会发展重要力量转化,全力服务保障建军百年奋斗目标,解决好部队的“三后”(后路、后代、后院)问题。

我市现有4.36万名退役军人员。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用好志愿服务队,成立了“侨都星火”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覆盖全市580支服务分队,退役军人志愿者30025人。各级志愿服务队组建以来,共出动42820人次开展活动19285次,在社会应急、脱贫攻坚、环境卫生整治等重大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组织开展“手拉手,帮战友”退役军人党员结对帮扶活动,从“帮思想、帮学习、帮就业、帮创业、帮解困、帮维权、帮健康”着手,为确实存在困难的退役军人解决实际问题。至今,全市共发动1794名退役军人员员与2194名困难退役军人达成帮扶结对,目前已成功为1956名困难退役军人解决实际问题,其中解决思想问题275名,帮助学业困难36名,推荐就业59名,帮创业108名,帮解困917名,帮维权6名,帮健康555名。2022年6月1日,广东省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和党员结对帮扶工作推进会在江门市召开,推广我市经验做法。

充实村(社区)“两委”队伍,服务乡村振兴。在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中推进退役军人“村官”培养工作,目前全市共有1206名退役军人担任村(社区)“两委”干部,退役军人村(社区)干部学历、年龄实现“一升一降”,具有大专以上学历退役军人“两委”干部共502人,占比41.6%,学历比上届显著提升,退役军人“两委”干部平均年龄为38.1岁,最小的只有20岁,年龄明显下降。

讲好“两个故事”,营造尊崇氛围。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百年精神。我市现有烈士1351名,烈士纪念设施356个。近两年,全市投入626.6万元开展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工作。在各县(市、区)设立县级以上烈士纪念设施“红色驿站”,聘请退役军人担任讲解员,通过“红色讲堂”“老兵口述历史”等方式,向学生、党员干部、群众讲述红色故事,发挥烈士纪念设施的红色教育作用。据统计,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全市烈士纪念设施共吸引包括各级机关以及企事业单位、市民等4.6万人次参观学习。讲好先进故事,传播榜样力量。全市共评选出169位最美退役军人、21位最美军嫂和21户最美家庭,开展了“我为退役军人办实事”“情暖老兵 紧跟党走”等主题活动。全市悬挂光荣牌93446块,悬挂率100%。开展军地双方为现役军人送喜报活动,组建退役军人思政教育专家团队和思政指导员团队,常态化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红色故事进校园、进军营、进社区、进政企”系列活动54场。组织举办退役军人先进事迹采访活动,采写全市一、二等功臣事迹,编印《五邑赞歌》《侨都战友》等刊物,弘扬红色故事。今年6月,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走基层、走军营、走红色足迹”——中央、省市媒体采风走进江门市。

C 军民鱼水一家亲 双拥氛围日益浓厚

近年来,江门市紧紧围绕新时代双拥工作主线,以“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为目标,着力推进各项拥军优属政策制度落实,走出了拓宽“后路”、巩固“后院”、扶持“后代”的拥军新路径。

制定《江门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江门市军地共建活动清单》,形成了市委、市政府统一领导、市双拥办牵头协调、有关成员单位配合落实的拥军服务保障联动机制。通过春节、八一慰问部队、议军会议、第一书记管武装述职、双拥专题会议(现场办公会)、“军事日”等重要活动时机,形成双拥督办工作任务清单156项,军地合力推动双拥工作中的“急难愁盼”问题得到妥善解决。2020年以来市级连续3年制定并落实军地互办实事“双清单”事项196个,为部队解决专项经费、业务经费和军人军属生活等各项补贴达1.85亿元。投资2081.73万元为海军某部解决建设拥军路、设立“电子围栏”、军用土地确权等官兵关注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驻江门部队在抢险救灾、解救困难群众等任务中发挥了主力军、突击队的作用。2020年以来,共出动官兵1.8万人次参与急难险重任务,动用各类救援器材1000余件套,为地方挽回经济损失约1.2亿元。与江门市各级各部门建立军民共建对子50个,军地共建对子累计结对帮扶困难家庭180个,捐款捐物241万元。

我市退役军人概况

- 全市现有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 **9.34万**人,其中有 **4.36万**人为中共党员。
- 全市现有烈士纪念设施 **356处**,烈士 **1351名**。
- 全市现有退役军人创办企业 **5306家**。
- 全市建成 **1411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形成覆盖全市的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1个**市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7个**县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73个**镇级和**1330个**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
- 成立“侨都星火”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覆盖江门市 **580支**服务分队,退役军人志愿者 **30025人**。各级志愿服务队组建以来,共出动 **42820人次**开展活动**19285次**。
- 江门市共发动 **1794名**退役军人员员与 **2194名**困难退役军人达成帮扶结对,目前已成功为 **1956名**困难退役军人解决实际问题。
- 2020年以来,驻江门部队共出动官兵 **1.8万**多人次参与急难险重任务,动用各类救援器材 **1000余件套**,为地方挽回经济损失约 **1.2亿元**。

D 以“三大行动”为抓手 让退役军人获得感成色更足

全市以“情暖老兵 紧跟党走”为主题,以开展扶弱、赋能、就业“三大行动”为抓手,让退役军人获得感成色更足。

抓“扶弱”,为退役军人解难题。按照“量力而为、尽力而行”原则,通过加强走访慰问,强化落实政策和提供适度帮扶的途径,为确有养老、医疗、住房、就业、教育等5方面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提供优抚待遇,并在此基础上给予临时性、应急性等多渠道、多层次的额外帮扶援助。一是落实分类帮扶、就业推荐,2021年4月,全市就业困难的322名退役军人实现就业动态“清零”。二是为全市13624名退役军人申请“解三难”帮扶救助,共计支付1758.5万元,其中,生活困难救助6956人次618.4万元,医疗困难救助6404人次1027.3万元,住房困难救助264人次112.8万元。三是全市共计帮扶慰问83249人次,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折款共计4218.26万元。成功为393名退役军人申请拨付省应急救助资金798.48万元。四是联合市慈善会共同设立“江门市慈善会退役军人帮扶救助慈善项目”,已收到各界捐款101万元,专项用于对烈属、困难退役军人及其直系亲属进行帮扶救助。2021—2022年度,共对43名困难对象开展帮扶救助,支出慈善项目资金29.36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涉及疾病帮扶、修缮危房、助学和“三属”慰问等方面。其中疾病帮扶4人,支出5.2万元;困难退役军人学生助学帮扶2人,每人帮扶3000元;危房修缮9人,支出13.56万元;“三属”慰问28人,支出11.2万元。设立退役军人法律援助中心(站)81个,覆盖全市所有镇(街),全市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7宗,司法援助5宗,争取司法救助金29.6万元。

抓“赋能”,为退役军人提技能。2019年、2020年、2021年我市参加线下适应性培训人数分别为710人、771人、642人。同时,通过集中组织和分散安排相结合的办法组织培训,举办了工业机器人、无人机操作、短视频制作、安保员、电商、叉车等培训项目,共组织各项技能培训27场次,退役军人参加各类培训1400余人次。另外,印发《江门市推进“实施十项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将退役军人培训列入技能提升十大工程项目,对取得职业技能证书的退役军人按规定给予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发动退役军人参加学历教育。2019年以来参加中等职业学历提升的退役士兵共计396人,参加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学历提升的退役士兵共计1175人。

抓“就业”,为退役军人谋出路。帮助和支持曾经手握钢枪的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退伍不退志,顺利踏上社会并在各自创新创业岗位上实现价值,是我市双拥工作的一大特色。目前,我市60岁以下的退役军人共4.1万余人。2019年以来,全市累计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63场次,参加企业4205家,提供就业岗位4.2万余个,参加人数5200余人次,达成就业意向约1400人。各县(市、区)出台政策,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拿出一比例的工作岗位定向招聘退役大学生士兵。在招录专职网格员、社区专职工作者中优先招聘退役军人,如我市发布信息招聘专职网格员,社区工作者641名,其中617个岗位面向退役军人放宽报名条件,考试加分或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加快制订江门市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全市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基地、教育培训(实训)基地12个,如在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建设“一中心两基地”,并申报全国首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园。支持退役军人创业,2019年以来多名退役军人参加省、市创新创业大赛获得名次。优化就业服务,主动对接退役军人开展“一对一”就业服务,全市累计成功推荐就业1807人,直接参与帮扶工作人员500余人。今年我市应届退役大学生士兵共172人,其中有就业意愿人数139人,截至10月,已就业126人,就业率90.6%。